



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DA LANDE SCITECH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6)

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高風險及其他特點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人士。

鑒於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概要

-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11,737,000元，較去年同期約減少36.87%。
-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發生虧損約人民幣750,000元，較去年同期虧損減少約24.85%。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業績。

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度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1,737,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營業額減少約人民幣6,856,000元，即約減少36.87%。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之虧損約為人民幣750,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虧損約為人民幣998,000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	11,737	18,593
銷售成本		<u>(4,773)</u>	<u>(14,065)</u>
毛利		6,964	4,528
其他經營開支		(31)	(14)
分銷及銷售開支		(257)	(500)
一般及行政開支		(7,204)	(4,934)
財務成本，淨額		32	3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95	(386)
補貼收入		<u>18</u>	<u>200</u>
除稅前虧損		(383)	(1,073)
稅項	3	<u>(222)</u>	<u>(105)</u>
本期虧損		<u><u>(605)</u></u>	<u><u>(1,178)</u></u>
以下人士應佔：			
公司權益持有人		(750)	(998)
非控股權益		<u>145</u>	<u>(180)</u>
		<u><u>(605)</u></u>	<u><u>(1,178)</u></u>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4	<u><u>人民幣0.21分</u></u>	<u><u>人民幣0.27分</u></u>

附註：

1. 公司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其後配售H股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三日於創業板上市，有關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四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

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已按照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八章的適用披露要求而編製。

2. 營業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電信系統開發業務	78	260
提供電訊增值服務	7,705	5,093
硬件及軟件貿易收入	3,954	13,240
	<u>11,737</u>	<u>18,593</u>

3. 稅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u>222</u>	<u>105</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子公司的稅率為25%（二零一一年：25%）。

本公司及部份中國子公司被列為高新科技企業，按中國所得稅稅率15%（二零一一年：1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的業務均在中國境內進行，故無需繳納香港所得稅。

4. 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的計算是按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虧損約為人民幣750,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人民幣998,000元）和當期已發行普通股份356,546,000股（二零一一年同期：356,546,000股）來計算的。

因本公司無潛在之攤薄性股份，故攤薄每股虧損未予計算。

5. 儲備

除以下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之有關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其他儲備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於一月一日	(47,102)	(43,520)
淨虧損	<u>(750)</u>	<u>(998)</u>
於三月三十一日	<u><u>(47,852)</u></u>	<u><u>(44,518)</u></u>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擬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付股息（二零一一年同期：無）。

第一季度回顧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1,737,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營業額減少約人民幣6,856,000元，即約減少36.87%。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之虧損約為人民幣750,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虧損約為人民幣998,000元。

業務回顧

產品開發

期內，公司在移動互聯網方面進行新的產品研發，並嘗試在移動終端上推出客戶端開發應用，增加用戶良好的體驗感，目標是滿足客戶提供便捷及個性化的需求。公司與電信合作的開發的教育寶就是此應用的典范，結合學生家長的需要和學校的資源設計的產品，目前該業務正在推廣，爭取在更多的省市落地。公司已經成熟的產品包括短信名片、地圖名片，114號碼百事通等產品仍保持穩定的收入。結合在這些產品的定位，公司通過技術整合和資源調整，努力開發衍生的產品和提升產品的應用功能。

市場及業務發展

期內，增值業務方面公司基於中國電信114號碼百事通的百事通加盟、短信名片、個人通信助理、地圖名片和114商情、商情資訊平臺等產品繼續獲得穩定的發展。電信協同通信ECP產品，向行業推廣中，已經取得了一定的進步。

未來展望

1. 手頭訂單／銷售合同情況

目前，繼續與運營商緊密合作，結合市場需求和新技術的出現，優化現有的產品功能包括短信名片，地圖加盟等傳統業務希望在新的技術形勢下，有更為先進的功能體現，更好的體驗感受，以保障客戶的忠誠度和穩定的客戶源。在代理ECP產品中推銷公司的教育寶產品，同時在推銷教育寶產品中代理電信ECP產品；應用業務的三大通信運營商有穩定客戶群，將有潛在軟體的升級和需開發適應新環境的軟體系統；有一批企業老客戶的潛在，可簽訂有關係統集成專案和系統網路設備的採購安裝維護服務等。

2. 新業務或新產品之未來展望

期內，公司產品戰略規劃中心，結合通訊技術的進步，在以市場需求為主導，與運營商不斷溝通和合作，不斷根據市場需求設計電信增值業務產品，目前通過內部測試的產品，也正在與運營商進行接洽和落實。

公司的企業精確行銷系統(PMS)，114電話服務系統，自動根據用戶需求匹配合適的企業，為企業尋找和推薦商機；教育寶產品產品功能和板塊的設計不僅是單一的即時通訊功能，還加入了各層次的教育資源、輔導培訓等內容，這更貼近實際的應用。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獲取之股票權益

除以下披露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各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持有任何(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該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規定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好倉

人士	權益類別	身份	內資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股本中擁有的 實際權益的 百分比
<i>董事及行政總裁</i>				
陳平先生	個人	實益持有人	36,392,320	10.21%
<i>董事</i>				
金連甫先生	個人	實益持有人	3,411,790	0.96%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獲取股票之權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未有獲得本公司股票的購股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任何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或其配偶及十八歲以下的子女均未有擁有或獲得或行使認購本公司股票（或認股權證或債券，如適用者）之權利或購買本公司之股票。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根據經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日通過之股東會決議案有條件批准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及條件載於招股章程「購股權計劃」一節。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該項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期滿。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除以下披露外，就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人士或公司（除上文所披露由董事持有之權益外）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或為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主要股東：

股份好倉

股東	身份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股本中擁有的 實際權益的 百分比
浙大網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81,802,637內資股	22.94%
上海長尾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4,117,808內資股	9.57%
國恒時尚傳媒科技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4,117,800內資股	9.57%
方科先生	實益擁有人	21,735,000H股	6.10%
吳忠豪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490,280內資股	4.63%
劉巧萍女士	實益持有人	10,235,340內資股	2.87%
施春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7,235,812內資股	2.03%

競爭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及各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之規定，成立具有明確職權及職責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玉林先生、張德馨先生及蔡小富先生組成，並由顧玉林先生擔任主席。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業績報告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陳平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中國，杭州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陳平先生、曹鴻波先生、夏振海先生、金連甫先生、謝飛先生及王林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德馨先生、蔡小富先生及顧玉林先生。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